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雪莱特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由材主持，会议应到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。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20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2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0 年，公司整体实现营业收入 334,296,653.42 元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,750,549.55 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0,708,887.23 元。

3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4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-1,221,997,645.13 元，其中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-1,310,496,623.94 元。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3,750,549.55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6,241,856.65 元。

公司拟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《关于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5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。

《董事会关于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6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7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8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审议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监事会对评价报告无异议。

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9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10、《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方案》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.1 以 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监事刘由材 2021 年度薪酬方案》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刘由材回避表决。

10.2 以 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监事肖访 2021 年度薪酬方案》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肖访回避表决。

10.3 以 2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监事周莉 2021 年度薪酬方案》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周莉回避表决。

11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监事会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专项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4月27日